

卫生部中医司有关方面负责人

就高等中医自学考试再答本刊记者问

问：考试计划中规定“全部课程三年内考完”是什么意思？

答：三年是指考试周期而言，即在考试周期三年内所有课程均要提供开考机会。根据各地的条件，周期也可以缩短为两年。也就是说，有条件的应考者，在二年之内，最长可在三年内即能通过所有课程的考试。

问：所有课程三年中是否只考一次？

答：将视各地条件而定。有的地区一门课程每年开考一次，有的地区一门课程三年开考两次。一般来说每门课都有重考的机会。

问：一门一门地考试来积累学分，直到取得全部及格证书，这期间有无年限的限制？是否允许补考？补考次数有无限制？

答：都没有限制。每门课程都有重考的机会，都允许补考，补考次数没有限制。一科考试及格者发给单科及格证书，一科考试不及格者可于以后开考时再次参加考试。第一周期某些课程考试不及格者，可在第二周期中继续考试这些课程，直到取得全部课程及格证书，这期间没有年限的限制。

问：高等中医自学考试最终获得学历的人数是否有限制？

答：没有。凡考试合格者均可获得学历证书，没有内定比例和人数限制。

问：参加刊(函)院学习所获毕业证书对通过高等中医自学考试有无参考价值？有的中医刊院、函院声称也可发给国家承认的中医大专学历，是否真有此事？通过自学来获得国家承认的中医大专、大学学历，高等中医自学考试是否是唯一途径？

答：凡未经国家教育委员会正式批准的各种类型的“刊院”、“函院”等所发的文凭，对通过高等中医自学考试均无参考价值。中医自学者如要取得国家承认的学历，必须参加高等中医自学考试。（按：记者走访卫生部教育司有关负责同志，获悉全国只有十七所中医学院函授部，被批准可以招收大专或本科函授学员，学制四年，招收学员为年在40岁左右的中级中医人员。由于需要面授，规定各校招生不得超过一千

人。这十七所学院为北京、广州、辽宁、长春、黑龙江、上海、南京、浙江、安徽、江西、山东、河南、湖北、湖南、成都、云南和陕西中医学院）

问：从新的职称评定、聘任条例来看，对于各级医务人员的晋升均有不同档次的学历要求，因此很多中医大专毕业生，也想通过高等中医自学考试来获得本科学士学位及学士学位，这些人是否可以报考？

答：已经获得大专文凭的中医专业毕业生，可以参加自学考试。关于如何组织实施等问题，待研究确定后另予公布，届时将在《中医杂志》上刊登有关的细则和考试办法。

问：《考试计划》中对参加自学考试的资格作了三条规定。但据本刊调查的情况来看，基层的医务人员，特别是厂医和公社卫生院一级的医务人员，虽然是中等(西医)卫生学校毕业，但在工作中实际是中西医结合知识并用，有的还以中医为主，这些人是否可以报考？西医学习中医人员是否可以报考？

答：报考对象要按照(85)考委字023号文件(按即本刊今年第七期67页公布的《考试计划》)精神严格掌握。中等卫校西医专业毕业的学员，如参加工作后学习了中医，并从事中医临床工作三年(含三年)以上，可以报考。西医学习中医人员也可以报考。对于是否符合上述条件，将由当地卫生行政部门审查批准。再重复一点，目前规定的限制是临时性的，以后将视试点工作和考试工作的进展逐步向社会开放。

问：学分制怎样计算？

答：每门课的考试一般以百分制计分，经考试补考及格(60分以上)者，即给予该课程规定的学分(按：详见《考试计划》)，并发给单科及格证书。

问：什么时候、怎样办理报名手续？

答：目前只在两省三市进行试点，其开考时间、报名手续等，均由各试点省市自学考试办公室和卫生厅(局)决定，欲试者请与所在省市的上述主管单位联系。

问：对于参加高等中医自学考试合格者，国家将给予什么待遇？

答：经考试合格后，国家承认其学历，医疗单位可以择优录用，个人亦可以申请开业行医。